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44879—2024

基于 OID 的工程机械产品标识要求

Identification requirements of engineering machinery products based on OID

2024-11-28 发布

2025-06-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缩略语	1
5 编号要求	1
5.1 编号规则	1
5.2 基础共性技术节点编号规则	2
5.3 现有标识体系节点编号规则	2
5.4 第三方机构节点编号规则	3
5.5 企业节点编号规则	4
6 标示要求	4
7 解析要求	4
附录 A（资料性） 工程机械产品 OID 标示示例	5
参考文献	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8）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新华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赛西标准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赛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赛西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沈氏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科云谷科技有限公司、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微创软件有限公司、中国船级社、燕山大学、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徐州徐工挖掘机有限公司、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广东烟草东莞市有限公司、广州市申发机电有限公司、广东省华南技术转移中心有限公司、中国软件评测中心（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与集成电路促进中心）、长春启璞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广州数源畅联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七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烽台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北京交通大学、浙江同济科技职业学院、中能高科（武汉）有限公司、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壹源华勤（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韩红强、贾高鹏、刘晓蕾、徐冻、蒋帆、代征鸣、张明英、李崇、万晓兰、曾涛、张媛媛、王龙、沈卫立、沈泽奇、汪贵旺、刘巍、祖岩岩、刘才溢、苏衍江、袁海飞、罗颖、虢彦、张煜、李茂、马瑞、刘同来、伍艺涛、吴志豪、谢毅明、赵亮、王慧颖、郑淑琼、蓝学军、张军、李疏达。

基于 OID 的工程机械产品标识要求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基于 OID 的工程机械产品标识编号要求、标示要求和解析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工程机械产品标识解析系统的建设、应用和维护。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3306 标牌

GB/T 26231 信息技术 开放系统互连 对象标识符（OID）的国家编号体系和操作规程

GB/T 35299 信息技术 开放系统互连 对象标识符解析系统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对象标识符 object identifier

与对象相关联的、用来无歧义地标识对象的全局唯一的值，可保证对象在通信或信息处理中正确地定位和管理。

[来源：GB/T 36461—2018，3.2，有修改]

4 缩略语

下列缩略语适用于本文件。

OID：对象标识符（Object Identifier）

5 编号要求

5.1 编号规则

基于 OID 的工程机械产品标识编号规则应符合 GB/T 26231 的有关规定，采用基于 OID 的异构兼容标识体系，具有分层结构。工程机械产品标识具有唯一的 OID 编号，包括工程机械行业 OID 节点编号、下一级节点编号和具体编号三个部分，标识编号规则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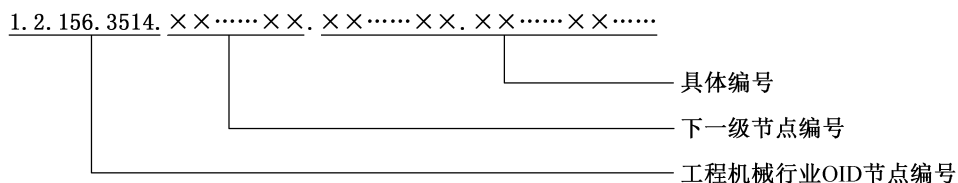


图 1 工程机械产品标识编号规则